

证券代码：872970

证券简称：中科联诚

主办券商：银河证券

北京中科联诚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4月25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4月1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陈飞飞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北京中科联诚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按照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编制了《北京中科

联诚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总经理雷静女士根据 2022 年公司经营情况、经营成果及总经理职责履行情况，编写了《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对 2022 年度的公司经营情况、财务状况、公司管理等方面进行了总结，并按照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组织编制了《北京中科联诚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组织编制了《北京中科联诚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，并出具了编号为“大华审字【2023】000332 号”的《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》。审计意见为：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，公允反映了中科联诚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按照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组织编制了《北京中科联诚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提高公司财务的稳定性，增强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

和健康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提议公司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了公司更好的发展，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提请于 2023 年 05 月 23 日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并审议本次董事会提交审议的相关议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延长公司股东向公司提供流动资金的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，促进公司发展，公司股东王东斌、股东程贤辉、股东

陈飞飞、股东雷静、股东潘章晟拟向公司提供借款人民币 1000 万元（含人民币壹仟万元整），公司将按照经过协商一致的借款利率向股东王东斌、股东程贤辉、股东陈飞飞、股东雷静、股东潘章晟支付利息，借款期限 12 个月。公司已于 2019 年 3 月 14 日召开了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股东向公司提供流动资金的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；又于 2020 年 5 月 21 日召开了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延长公司股东向公司提供流动资金的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；又于 2021 年 5 月 20 日召开了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延长公司股东向公司提供流动资金的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将借款期限延长 12 个月。又于 2022 年 5 月 23 日召开了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延长公司股东向公司提供流动资金的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将借款期限延长 12 个月。

考虑到公司资金需求，根据双方协商，同意将前述借款的期限再次延长 36 个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0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董事陈飞飞、董事雷静、董事程贤辉、董事潘章晟及董事熊卫琴均为本次交易关联方，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更换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选举赵宇彤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职期限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，自 2023 年 4 月 25 日起生效。原财务负责人杜亚飞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。公司基于实际工作需要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董事会聘任赵宇彤女士为财务负责人。提议免去杜亚飞的财务负责人职务，自 2023 年 4 月 25 日起生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中科联诚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北京中科联诚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4月26日